

經濟部礦務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10042中華路一段53號

聯絡人：陳春錦

聯絡電話：02-23113001#483

傳真：02-23112677

電子信箱：ching@min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礦局秘二字第111004209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313190000L111004209500-1.pdf、313190000L111004209500-2.pdf）

主旨：本局現有非超額工友職缺2名(111年7月16日出缺)，請惠予轉知貴機關學校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，如有意願移撥至本局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職缺為編制內中央機關所屬各機關（學校）之現職人員，需求條件詳如工友甄選簡章，意者請依該簡章備妥相關資料，於111年7月11日前掛號郵寄本局，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，通知面談甄選。
- 二、經甄選錄取者，由雙方機關或學校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局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- 三、檢附工友甄選簡章（含甄選履歷表）一份，詳情另公布於本局網站徵才公告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頁。
- 四、證件不齊、資料不全、資格不符及不符合用人需求者，恕不通知亦不退件。

正本：中央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電
2022/06/30
15:02:28
文
章

